

# 天津松江股份有限公司

## 关于控股股东全部股份被轮候冻结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 重要内容提示：

● 公司控股股东天津滨海发展投资控股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滨海控股”）持有公司股份 274,102,592 股，占公司股份总数的 29.30%。

● 公司控股股东滨海控股本次被轮候冻结的股份数量为 274,102,592 股（无限售流通股），占公司股份总数的 29.30%，占其持有公司股份总数的 100%，本次轮候冻结起始日期为 2021 年 2 月 9 日，冻结期限为 2 年，自转为正式冻结之日起计算。

● 截止本公告披露日，公司控股股东滨海控股累计被冻结股份数量为 274,102,592 股（无限售流通股），占公司股份总数的 29.30%，占其持有公司股份总数的 100%，其中 245,572,888 股为已质押无限售流通股。

天津松江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1 年 2 月 10 日收到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出具的 2021 司冻 0209-02 号《股权司法冻结及司法划转通知》及青海省西宁市中级人民法院出具的（2021）青 01 执 36 号《协助执行通知书》，获悉公司控股股东滨海控股所持有的公司 274,102,592 股股份被轮候冻结。

具体情况如下：

### 一、本次股份被轮候冻结基本情况

股东名称	是否为控股股东	冻结股份数量	占其所持股份比例	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冻结股份是否为限售股	冻结起始日	冻结到期日	冻结申请人	冻结原因
天津滨海发展投资控股有限公司	是	274,102,592	100.00%	29.30%	否	2021 年 2 月 9 日	冻结期限为两年，自转为正式冻结之日起计算	五矿国际信托有限公司	合同纠纷

本次轮候冻结包括孳息（指通过公司派发的送股、转增股、现金红利），其效力从登记在先的冻结证券解除冻结且本次轮候冻结部分或全部生效之日起产生。

## 二、控股股东股份累计被冻结情况

截至公告披露日，控股股东滨海控股累计被冻结股份情况如下：

股东名称	持股数量	持股比例	累计被冻结数量	占其所持股份比例	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天津滨海发展投资控股有限公司	274,102,592	29.30%	274,102,592	100.00%	29.30%

关于控股股东滨海控股所持公司股份前次被冻结情况，详见公司于2019年8月9日披露的《天津松江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控股股东全部股份被司法冻结的公告》（公告编号：临2019-044）。

## 三、其他说明

1、滨海控股最近一年存在债务逾期金额为254,863.99万元；不存在主体和债项信用等级下调的情况；因债务问题涉及的诉讼金额为103,328.86万元。

2、滨海控股不存在非经营性资金占用、违规担保等侵害上市公司利益的情形。

3、上述股份被轮候冻结事项尚未对公司生产经营、控制权、股权结构、公司治理等产生重大影响，滨海控股目前正在与相关方积极沟通协商，妥善处理股份冻结及债务问题，公司将持续关注该事项的进展并及时履行相应的信息披露义务。

## 四、风险提示

公司指定的信息披露报刊和网站为《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有关信息以公司在上述指定媒体刊登的公告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天津松江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年2月18日